

##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  
287號

承辦人：徐淑華

電話：03-9322634分機1230

電子郵件：11176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700160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視霸光學有限公司製造之「高視能日拋型軟性隱形眼鏡」(衛部醫器製字第005043號)醫療器材，涉違反藥事法1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衛生局107年7月20日新縣衛食藥字第10700024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會同該局於106年11月20日執行機動性查核，查獲旨揭公司將案內產品誤包裝成「高視能日拋型軟性隱形眼鏡」(衛署醫器製字第003824號)(批號：B2-AFBBI005及B2-AFGC0006)，且批號：B1-AFAAD090所使用之單體(批號FD160112-1-1)與原核准規格不符，涉違反藥事法之規定。
- 三、旨揭產品係屬第二級回收，基於民眾健康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倘有陳列販售案內產品，應配合旨揭公司下架回收作業，以維護民眾安全及權益。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# 局長劉建廷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第 1 頁 共 1 頁